

# 东莞市人民政府文件

东府〔2018〕136号

## 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2018年 试鸣防空警报的通告

各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切实抓好经常性的人防战备工作，增强广大群众居安思危的国防观念和防空意识，有效检验我市人防通信警报设备设施、人防信息网络的保障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》和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〉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市政府定于2018年11月20日（星期二）10时00分至10时15分，在全市各园区、街道试鸣防空警报。届时，我市各园

区、镇街的防空警报器和东莞广播电视台（电视2套节目、广播2套节目）将分别通过声音或图像发出“预先警报”、“空袭警报”和“解除警报”三种防空警报信号。望广大市民、各界人士听（看）到防空警报信号或信息时，注意听辨，不要惊慌，照常进行工作、学习及社会活动。

附件： 防空警报信号

东莞市人民政府

2018年11月8日

附件

## 防空警报信号

显示方法 情况区分 发放渠道	预先警报	空袭警报	解除警报
防空警报器	三长声	连续短声	一长声
电视	鸣36秒停24秒为一次	鸣6秒停6秒为一次	持续3分钟
广播	连续3次, 时间3分钟	连续15次, 时间3分钟	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---

抄送：市委直属各单位，市人大办，市政协办，市纪委办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检察院，省属有关单位。

---

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二科

2018 年 11 月 8 日印发

---